

景德镇市水利局文件

景水政字〔2021〕1号

景德镇市水利局关于组织开展 “两会”至“七一”期间打击非法采砂 及清江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农水）局：

按照此前引发的《江西省水利厅关于组织开展春节及“两会”期间打击非法采砂专项行动暨长江干流河道采砂统一清江行动的通知》（赣水政法字〔2021〕2号）精神及此次省厅打击非法采砂工作调研提出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经研究决定，自即日起在全市范围内部署开展组织开展“两会”至“七一”期间打击非法采砂及清江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范围

集中打击非法采砂，清理排查河湖水域涉砂矛盾纠纷隐

惠及黑恶线索，维护“两会”至“七一”期间河道管理秩序，以良好的河湖环境迎接党的百年华诞。此次专项行动范围为全市河湖水域，重点是昌江鲶鱼山镇关山段、乐安河名口镇流芳段等水域。

二、重点任务

以县（市、区）为责任单位，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加强重点水域执法巡查。加强日常执法巡查，“五一”、“七一”等节假日期间安排好值班值守，及时发现处置非法行为苗头。

二是整治小规模采砂。加强与属地乡镇沟通协作，建设并充分利用监控设施，及时依法查处“蚂蚁搬家式”小规模非法采砂行为，逐步规范村民自用采砂行为，整治小规模非法采砂乱象，妥善处理好法律赋予村民的合法权益。

三是排查打击涉砂黑恶势力。按照扫黑除恶“常态化”要求，继续排查黑恶线索，深挖涉砂黑恶势力，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的土壤。

三、工作要求

一是宣传引导，营造氛围。利用各种媒体，深入沿江村镇，发动乡镇干部，宣传此次行动，争取基层干部群众大力支持，营造有利氛围。

二是联动协作，创新机制。充分发挥九部门联合制砂机制及河长办平台作用，结合各地实际，注重积累经验、反思教训，善于发现新问题和解决问题，改进并创新河道采砂管理新方法新机制。

三是认真记录，认真总结。行动期间，及时记录保留行动中发生的图片、文件、案件等资料数据，按时统计报送数据报表。3月20日前将阶段性工作小结、7月5日前工作总结报送至市水利局。

联系人：刘远昊

联系电话：8588200,18679839970



抄送：省水利厅

景德镇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1年2月24日印发